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19389—2003

载重汽车轮胎滚动周长试验方法

**Test method of measuring rolling circumference
for truck tyres**

(ISO 9112:1991, Truck and bus tyres—Method of measuring tyre
rolling circumference—Loaded new tyres, MOD)

2003-11-10 发布

2004-06-01 实施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发 布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国 家 标 准

载重汽车轮胎滚动周长试验方法

GB/T 19389—2003

*

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西城区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 16 号

邮政编码：100045

<http://www.bzcbs.com>

电话：63787337、63787447

2004 年 6 月第一版 2005 年 4 月电子版制作

*

书号：155066 · 1-20847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8533533

前　　言

本标准修改采用 ISO 9112:1991《载重汽车和客车轮胎 滚动周长测量方法 负荷下新轮胎》(英文版)。

本标准根据 ISO 9112:1991 重新起草。本标准的章条编号与 ISO 9112:1991 的章条编号一致。

本标准在采用国际标准时,根据我国实际情况以及操作上的需要,做了一些修改,有关技术差异已编入正文中并用垂直单线标识在它们所涉及的条款的页边空白处。

本标准与 ISO 9112:1991 的主要技术差异如下:

- 根据我国习惯,将标准的名称修改为载重汽车轮胎滚动周长试验方法;
- 本标准将 ISO 9112:1991 的规范性引用文件的内容,直接用语言陈述在标准的正文中(见 6.2 和 7.2),因此将其删除(ISO 9112:1991 的第 2 章,本标准的第 2 章);
- 本标准增加了规范性引用文件《轮胎术语》国家标准(本标准的第 2 章);
- 本标准将 ISO 9112 中的 8.4 条关于试验道路引道的要求调整到了 5.1 条,将其做为试验道路要求的一部分(ISO 9112:1991 的 8.4,本标准的 5.1);
- 本标准增加了试验报告(见第 10 章);
- 本标准增加了对试验装置公差要求,以保证试验的再现性(见附录 A)。

为了便于使用,本标准还作了以下编辑性修改:

- a) ‘本国际标准’改为‘本标准’;
- b) 用小数点‘.’代替作为小数点的‘,’;
- c) 删除了国际标准前言。

本标准的附录 A 为规范性附录。

本标准由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协会提出。

本标准由全国轮胎轮辋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

本标准委托全国轮胎轮辋标准化技术委员会负责解释。

本标准起草单位:北京橡胶工业研究设计院。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陈敏玲、王克先、伍江涛、徐丽红。

载重汽车轮胎滚动周长试验方法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载重汽车轮胎在负荷条件下,测量滚动周长和每单位距离(千米)转数的试验方法。本标准适用于所有新的载重汽车轮胎。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的所有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然而,鼓励根据本标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

GB/T 6326 轮胎术语(GB/T 6326—1994,neq ISO 3877-1:1978,ISO 4223:1989)

3 术语和定义

由 GB/T 6326 确立的术语和定义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标准。

3.1 每单位距离转数 revolutions per unit distance

在规定的条件下,轮胎的(轴)中心恰好移动 1 km 的单位距离时,轮胎所转动的整圈转数和非整圈转数。

3.2 轮胎滚动周长,C_r rolling circumference of tyre

在规定的条件下,轮胎滚动一整圈所覆盖的距离。

4 原理

本试验方法是将试验轮胎和轮辋组合体安装在具有代表性的车辆驱动轴上,在笔直、水平、铺砌的道路上,以恒定的速度驾驶,记录其在一段经准确测量的距离上轮胎发生的整圈转数和非整圈转数。

5 试验要求

5.1 试验道路

试验道路应用沥青或水泥混凝土铺砌,具有中等粗糙度,且应是水平、笔直、平坦、干燥的道路。该道路的路面的纵向和横向坡度应不超过 1%,长度应有 500 m 或更长,这取决于 5.4 条对试验设备的精度要求。

试验道路的长度以 m 表示,测量误差应控制在 0.1% 以内。

试验道路的两端应有引道,该引道应具备使试验车辆以试验速度进入该试验道路的条件,保证试验车辆以试验速度进入试验道路。

5.2 试验期间的气候

环境温度应在 5℃~30℃ 之间。如果使用沥青路面,应使路面足够冷而不至于发粘。风速应不超过 3 m/s。

5.3 试验速度

a) 速度符号为 G 及其以上的或最高速度标记大于等于 90 km/h 的轮胎,其试验速度应为 70 km/h±2 km/h。